阿呆和他的新媒体朋友: 技术支撑传播武器库 数据打造理性运营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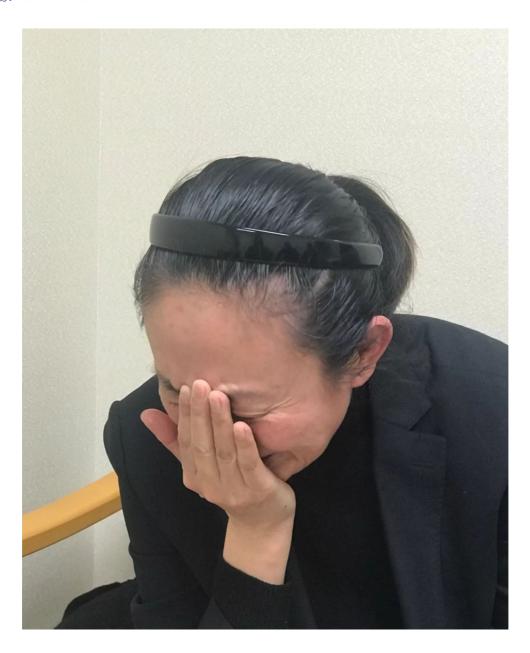
WCplus作者阿呆 微信: wonderfulcorporation 公众号(点击打开二维码):数据部落 网站:askingfordata.com

加入WC社群获得工具更新推送(好友验证请备注 WCplus用户+昵称 否则通过率低)

数据来自微信公众号平台,WCplus仅作转化工具,版权或使用问题请联系原公众号。请勿将数据用于任何商业用途,WCplus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

## 陈世峰被判20年,江歌妈妈被判无期

原创: 咪蒙 咪蒙 2017-12-20



今天下午,陈世峰的判决出来了。 其实之前我们就知道,陈世峰很难被判死刑。 根据日本法律,只有蓄意谋杀两人及以上,才有可能判死刑。 而且在日本,从判决死刑到执行死刑,至少要七八年。 我们知道这一点,我们依然期待破例。

哪怕他被判死刑之后,还要等上七八年。 因为我们在等,陈世峰也在等。 我们多等一天,就多一分快意——毕竟他可以杀人偿命了。 陈世峰多等一天,就多一分煎熬——毕竟他需要杀人偿命了。

这样的煎熬,是陈世峰应得的报应。

我们期待奇迹, 然而奇迹没有发生。

今天下午3点, 陈世峰被判20年有期徒刑。

在整个庭审过程中, 陈世峰毫无悔意, 全程都只干了一件事: 给自己洗白。

他说, 刀是刘鑫递给江歌防身的——刀不是他的。

他说,他也不是故意要捅江歌的,而是在抢刀的过程中,不小心刺到江歌脖子上的动脉的——他不是谋杀,而是误伤。 他说,他之后捅了十几刀,是因为反正江歌已经受到致命伤了,再捅几刀,让她死透,因为自己家里穷,赔不起医药费——他不是非要杀人,而是不想给家里添麻烦……

最无耻的是,他还请求法官判他杀人未遂......

人都没了, 你特么还未遂?!

问题是,新闻上说,"尸检结果显示,深度最浅的刀口有6.5cm,最深的有8cm,其中还有重复的穿透性刀伤。也就是说,陈世峰几乎用整个水果刀,插进江歌颈部后,再把刀拔出来,又重新刺了进去。"

这种极度暴力的操作, 陈世峰还说自己是不小心刺到的。

特么有没有天理?!!

在法庭上, 陈世峰还各种狡辩。

他说江歌拿刀攻击他,刺伤了他的右眼,法医却证实他右眼的疤痕是旧伤。 他还说江歌曾经去学校找他,要了10万日元,给刘鑫堕胎用,然而事实证明,根本就是污蔑。

现场的人都说, 陈世峰在整个审判过程中要么极其冷漠、毫无表情, 要么就是迷之微笑。 只有检方的证词不利于他的时候, 他才会皱一下眉头。

特别诡异的是, 今天宣布判决结果前, 他的律师哭了......

是的,是律师哭了。

陈世峰跟着也哭了,他还给江歌妈妈下跪磕头,被很多网友称为"表演性忏悔"。

整个庭审过程中,他真正意义上的情绪崩溃,只有一次,是听到判处20年徒刑的时候,他满身冷汗,然后晕倒。

就像江歌妈妈说的,只有他的利益受到威胁时,他才会真正恐慌。

所以江歌妈妈对20年处刑的判决不接受。

这也是我最真实的感受, 我尊重这个结果, 但我很难接受。

在日本, 20年判决, 对陈世峰来说, 很重;

但在我心里, 20年判决, 对陈世峰来说, 太轻。

很多人说,判20年也好,死了不是便宜陈世峰了,让他多活20年,好好去忏悔,让他生不如死。

这种说法真的太天真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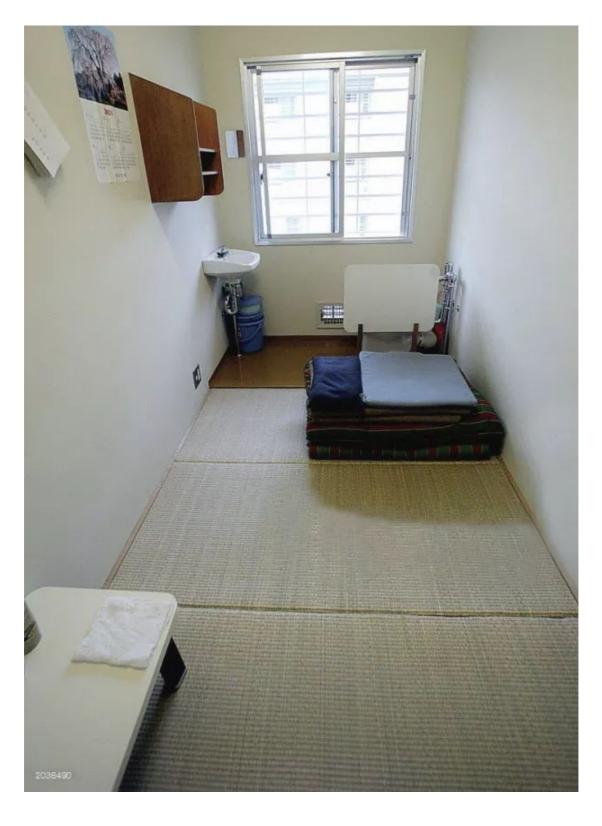
如果懂得忏悔, 他就不是坏人了。

我采访过一些狱警,他们真的说,**犯人只有在被判死刑的那一刻,只有他们真实面对死亡的那一刻,才能真正意识到自己的**罪行,才真正能够产生对生命的敬畏。

所以,我真正相信的,就是最简单的道理: 杀人偿命。 这就是我心目中的公平和正义。 然而,这一切有什么卵用? 现实只会让我们无能为力。

陈世峰并不会像我们想象中那样,过得很艰难。

日本的监狱非常人性化,环境优雅、饮食健康,马桶盖都是加热的,人均居住面积达到6-7.5平米,犯人还有体育馆、图书馆,每天还有2.5个小时的自由活动……







20年之后,陈世峰才46岁,人生还有很多可能。 他甚至可以申请不引渡回国,可以一直待在日本,想干嘛干嘛……

而江歌妈妈,一定会比我们想象中,更不容易。

庭审上,当检方提出最高刑罚是20年的时候,江歌妈妈绝望了,说,希望让陈世峰当庭无罪释放……

意思很明显了,她不再相信法律了,她要和陈世峰同归于尽。

她早就把江歌的遗物带回家了,放在江歌的房间里,她每天都会在江歌的房间里待很久,她用江歌的手机给自己发短信,假装江歌还活着。

很多人说, 凶手已经被判决了, 你可以放下了。

可是,就像杭州保姆纵火案里的林先生那样,他说,你们说的放下是什么意思,是让我忘掉我的家人吗?我做不到,我放不下。

在这个事件里,江歌的人生完了,江歌妈妈的人生完了,江歌外婆的人生也完了。

然而,只有一个人,人生还可以重来。 那就是杀人犯。

如果说陈世峰被判了20年,那江歌妈妈就是被判了无期。

我想到这里, 就觉得这个世界极其不公平。

如果恶魔可以好好地活在人间,那要地狱干什么?如果好人注定在人间受到折磨,那天堂不如不要。

我们总要做点什么。

如果陈世峰让江歌妈妈看到,人性的恶有多彻底; 那我们就让江歌妈妈看到,人性的善有多执着。

今天晚上9点,我联系了江歌妈妈,她说,回国内会需要我们帮忙。 江歌妈妈,我们等你回来。



刘鑫今天改了自己的微博名字,叫"证人刘鑫",然后还发了一篇极其冗长的文章,用了差不多上万字,给自己洗白。 她的主题就是:

我撒谎,是身不由己;

我妈骂江歌短命, 是被江歌妈妈逼的;

我之前跟江歌见面,是为了让你们闭嘴,我才能恢复正常生活,结果你们没有,我受到了伤害;

如果你们还要伤害我, 我会诉者法律!

刘鑫微博关闭了网友评论,只有几个诡异的账号在给她加进了气,点赞排名第一的评论,竟然还含沙身景写江歌妈妈…… 用"才华有限青年"的话来说,证人刘鑫,请先证明自己是个人。



本文编辑: 李粒粒 谭十五杨乐多

版式: 老铁

